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09巷10號3樓之1

電話：(02)2999-826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9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8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8~60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0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		三一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61~62		三二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 65~69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 70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3		三三
(十二) 部門資訊	63~64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任冠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來自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金額 3,656,074 仟元，其中來自某一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 1,227,365 仟元；由於來自該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較 106 年度顯著提升，故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來自某一主要客戶之銷貨收入，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並測試對該客戶之徵授信流程、銷售價格及收款條件，確認該客戶業經適當核准並與相關佐證資料核對，包括搜尋與該客戶有關之資訊。
- 自與該客戶之交易中選取樣本，檢視其原始訂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並核至期後收款相關憑證，以確認銷貨收入之正確性。
- 針對該客戶期末應收帳款餘額進行發函詢證，確認應收帳款記錄之正確性。
- 檢視期後事項，確認該客戶有無重大之銷售退回及折讓發生。

其他事項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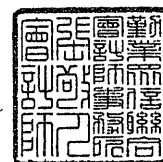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5 日



康全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399,108	22	\$ 178,821	16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8,612	3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九)	-	-	50,265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1,200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四、十及三十)	-	-	4,36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一)	583,800	33	466,208	4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四、十一、二八及二九)	100,275	6	2,65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86	-	827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二)	540,091	30	329,585	2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三十)	16,568	1	18,606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89,840	95	1,051,333	92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910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三、四、十及三十)	-	-	91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48,099	3	42,435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37,607	2	49,413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二六)	5,506	-	4,02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2,122	5	96,791	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81,962	100	\$ 1,148,12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65,000	4	\$ 74,678	6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一及二九)	17,234	1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七)	209,279	12	248,203	2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382,391	21	159,508	1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220,260	12	90,864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51,887	3	-	-
2310	預收款項	-	-	5,69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3,535	1	9,63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59,586	54	588,588	5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439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5,361	-	96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800	-	960	-
2XXX	負債總計	965,386	54	589,548	51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22,824	24	401,683	35
3200	資本公積	66,202	4	52,384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871	1	12,67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07,009	17	82,244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27,880	18	94,916	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39	1	7,745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69)	(1)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1,848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330)	-	9,593	1
3XXX	權益總計	816,576	46	558,576	4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781,962	100	\$ 1,148,12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邱裕昌



會計主管：王淑靜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 3,656,074	100	\$ 1,966,21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二二及二九）	(2,674,697)	(73)	(1,361,386)	(69)
5900	營業毛利	<u>981,377</u>	<u>27</u>	<u>604,826</u>	<u>31</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341,110)	(10)	(290,761)	(15)
6200	管理費用	(150,304)	(4)	(79,23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6,270)	(4)	(126,64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十一）	(4,742)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52,426)	(18)	(496,632)	(25)
6900	營業淨利	<u>328,951</u>	<u>9</u>	<u>108,194</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707	-	2,91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及二九）	10,842	-	3,39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4,002)	-	(1,21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547</u>	<u>-</u>	<u>5,097</u>	<u>-</u>
7900	稅前淨利	336,498	9	113,291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68,744)	(2)	(31,302)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267,754</u>	<u>7</u>	<u>81,989</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4,774)	-	(\$ 3,89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653)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三)	1,402	-	66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594	-	(8,709)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	-	(3,97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2,431)	-	(15,92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65,323</u>	<u>7</u>	<u>\$ 66,069</u>	<u>3</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6.38</u>		<u>\$ 2.04</u>	
9810	稀 釋	<u>\$ 5.89</u>		<u>\$ 2.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邱裕昌



會計主管：王淑靜





康全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本 (附註二十)	資本公積 (附註二十)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盈餘未分配 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權益總額
A1	\$ 401,683	\$ 52,384	\$ 12,019	\$ 56,360	\$ 68,379	\$ 16,454	\$ 5,826	\$ -	\$ 22,280	\$ 544,726
B1	-	-	653	(653)	-	-	-	-	-	-
B5	-	-	-	(52,219)	(52,219)	-	-	-	-	(52,219)
D1	-	-	-	81,989	81,989	-	-	-	-	81,989
D3	-	-	-	(3,233)	(3,233)	(8,709)	(3,978)	-	(12,687)	(15,920)
D5	-	-	-	78,756	78,756	(8,709)	(3,978)	-	(12,687)	66,069
Z1	401,683	52,384	12,672	82,244	94,916	7,745	1,848	-	9,593	558,576
A3	-	-	-	10,864	10,864	-	(1,848)	(9,016)	(10,864)	-
A5	401,683	52,384	12,672	93,108	105,780	7,745	-	(9,016)	(1,271)	558,576
B1	-	-	8,199	(8,199)	-	-	-	-	-	-
B5	-	-	-	(42,282)	(42,282)	-	-	-	-	(42,282)
E1	21,141	9,937	-	-	-	-	-	-	-	31,078
N1	-	3,881	-	-	-	-	-	-	-	3,881
D1	-	-	-	267,754	267,754	-	-	-	-	267,754
D3	-	-	-	(3,372)	(3,372)	2,594	-	(1,653)	941	(2,431)
D5	-	-	-	264,382	264,382	2,594	-	(1,653)	941	265,323
Z1	\$ 422,824	\$ 66,202	\$ 20,871	\$ 307,009	\$ 327,880	\$ 10,339	\$ -	(\$ 10,669)	(\$ 330)	\$ 816,576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邱裕昌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王淑靜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36,498	\$ 113,29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869	14,525
A20200	攤銷費用	-	6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70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評價損失	-	2,071
A20900	財務成本	4,002	1,216
A21200	利息收入	(707)	(334)
A21300	股利收入	-	(2,58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881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826	32,064
A299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4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22,585)	(111,632)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97,620)	1,526
A31200	存 貨	(239,161)	(122,72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37	9,04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3,959	(20,7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9,256	5,659
A32200	負債準備	-	(1,71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含合約負債及預 收貨款)	15,434	(1,172)
A3299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3)	(17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73,179	(82,36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2,58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156)	(746)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2,570)	1,00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67,453</u>	<u>(79,52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76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48)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4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615)	(30,0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82)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5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918)	(31,1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74,67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67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2,282)	(52,219)
C04600	現金增資	31,07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0,882)	22,45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34	(6,65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20,287	(94,90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8,821	273,72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9,108	\$ 178,8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任冠生



經理人：邱裕昌



會計主管：王淑靜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本公司) 設立於 79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經營之業務為網路通訊設備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7 年 8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二) 子公司 Comtrend Corporation, USA (以下簡稱 CUSA) 係於 90 年 4 月設立於美國加州橘郡，主要從事網路通訊設備之買賣及服務等業務。
- (三) 子公司 Interchan Global Limited (以下簡稱 Interchan Global) 係於 94 年 6 月設立於薩摩亞，主要從事轉投資業務。
- (四) 子公司 Comtrend Technology (Netherlands) B.V.(以下簡稱 CTBV) 係於 100 年 12 月設立於荷蘭，主要從事網路通訊設備之買賣及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 (五) 孫公司捌零捌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捌零捌陸) 係於 94 年 11 月設立於台灣，主要從事通信工程案、安裝、批發等業務。
- (六) 孫公司 Interchan H.K. Limited 係於 94 年 11 月設立於香港，主要從事通信工程案、安裝、批發等業務。Interchan HK 於 104 年 11 月 4 日更名為 JUST TOP CORPORATION LIMITED (以下簡稱 Just Top)，業經香港特別行政區公司註冊處核准變更。
- (七) 孫公司 Comtrend Central Europe S.R.O. (以下簡稱 CCE) 係於 95 年 7 月設立於捷克，主要從事網路通訊設備之買賣及服務等業務。
- (八) 孫公司 Comtrend Iberia S.L. (以下簡稱 Iberia) 係於 95 年 12 月設立於西班牙，主要從事網路通訊設備之買賣及服務等業務。
- (九) 曾孫公司 PT Interchan 係於 98 年 11 月設立於印尼，主要從事通信工程案、安裝、批發等業務，已於 107 年 2 月解散清算完畢。

(十) 曾孫公司 PHP Interchan 係於 99 年 5 月設立於菲律賓，主要從事通信工程案、安裝、批發等業務。

(十一) 母公司為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訊舟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底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41.74% 及 46.95%。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78,821	\$ 178,821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0,265	50,265	(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285	5,285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68,863	468,863	(3)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024	4,024	(3)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說明
	(IAS 39)			(IFRS 9)	影響數	影響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一權益工具	-	\$ 50,265	\$ -	\$ 50,265	\$ -	\$ -							
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一權益工具	-	-	-	-	10,864	(10,864)							(1)
合計	\$ -	\$ 50,265	\$ -	\$ 50,265	\$ 10,864	\$ (10,864)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848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10,864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0,864 仟元。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107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

107 年適用前述之修正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

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首次適用 108 年適用之 IFRSs 預期受影響之彙總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預期之影響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使用權資產	\$ -	\$ 93,291	\$ 93,291
資產影響	\$ -	\$ 93,291	\$ 93,291
租賃負債	\$ -	\$ 93,291	\$ 93,291
負債影響	\$ -	\$ 93,291	\$ 93,291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合併公司預計無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S 1 及 IFR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半成品、製成品、在途存貨暨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

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網路通訊設備之銷售。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

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三) 所得稅

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分別尚有247,472仟元及269,177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	\$ 526	\$ 37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89,367	169,51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定期存款	9,215	8,928
	<u>\$ 399,108</u>	<u>\$ 178,82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001%~0.5%	0.001%~0.28%
定期存款	0.6%	0.5%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上市股票	
訊舟公司普通股	<u>\$ 48,612</u>

合併公司依策略目的投資訊舟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股票價值獲利。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九。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200</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910</u>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77%。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上市股票	<u>\$ 50,265</u>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4,366</u>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919</u>

(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53%~1.065%。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一、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90,486	\$ 467,901
減：預期信用損失／備抵損失	(<u>6,686</u>)	(<u>1,693</u>)
	<u>\$ 583,800</u>	<u>\$ 466,208</u>
<u>其他應收款</u>		
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附註二八）	\$ 97,896	\$ -
其他（附註二九）	<u>2,379</u>	<u>2,655</u>
	<u>\$ 100,275</u>	<u>\$ 2,655</u>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期 1~30天	逾 期 31~90天	逾 期 91~180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4.51%	20.00%	50.00%	
總帳面金額	\$ 502,016	\$ 72,328	\$ 15,494	\$ 648	\$ 590,486
預期信用損失	-	(3,263)	(3,099)	(324)	(6,686)
攤銷後成本	<u>\$ 502,016</u>	<u>\$ 69,065</u>	<u>\$ 12,395</u>	<u>\$ 324</u>	<u>\$ 583,80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IAS 39)	\$ 1,69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1,69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742
外幣換算差額	<u>251</u>
年底餘額	<u>\$ 6,686</u>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金額與相關條款，請參閱附註二八「金融工具」附註(五)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106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視銷售對象之信用而有所不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均提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0~30 天	\$ 463,847
31~90 天	3,895
91~180 天	<u>159</u>
合 計	<u>\$ 467,90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106年12月31日未有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603	\$ 2,603
減：本年度呆帳迴轉利益	-	(705)	(705)
外幣換算差額	-	(205)	(20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693</u>	<u>\$ 1,693</u>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 191,288	\$ 139,244
在製品及半成品	51,216	46,687
製 成 品	110,061	74,033
在途存貨	187,029	68,983
商 品	497	638
	<u>\$ 540,091</u>	<u>\$ 329,585</u>

107及106年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7,826仟元及32,064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地 點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CUSA	寬頻通訊產品銷售及服務	美國加州	100.00%	100.00%	
本公司	Interchan Global	專業投資	薩摩亞	100.00%	100.00%	
本公司	CTBV	寬頻通訊產品銷售及服務	荷 蘭	100.00%	100.00%	
Interchan Global	Just Top	提供各種電信電子器材、 資訊軟體批發、資料處理 服務及電子資訊供應 服務	香 港	100.00%	100.00%	
Interchan Global	捌零捌陸	提供各種電信電子器材、 資訊軟體批發、資料處理 服務及電子資訊供應 服務	中華民國台灣	100.00%	100.00%	
Just Top	PT Interchan	提供資料處理服務及電子 資訊供應服務	印 尼	-	100.00%	註
Just Top	PHP Interchan	提供資料處理服務及電子 資訊供應服務	菲 律 賓	100.00%	100.00%	
CTBV	Iberia	寬頻通訊產品服務	西 班 牙	100.00%	100.00%	
CTBV	CCE	寬頻通訊產品銷售及服務	捷 克	100.00%	100.00%	

註：已於107年2月解散清算完畢。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9,387	\$ 21,127	\$ 3,646	\$ -	\$ 46,910	\$ 101,070
增添	5,614	1,931	176	500	21,821	30,042
處分	-	(50)	-	-	(69)	(119)
淨兌換差額	(509)	(16)	(262)	-	(361)	(1,14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4,492</u>	<u>\$ 22,992</u>	<u>\$ 3,560</u>	<u>\$ 500</u>	<u>\$ 68,301</u>	<u>\$ 129,84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3,804	\$ 16,849	\$ 2,143	\$ -	\$ 31,049	\$ 73,845
處分	-	(50)	-	-	(69)	(119)
折舊費用	2,100	1,855	609	7	9,954	14,525
淨兌換差額	(425)	(16)	(160)	-	(240)	(84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5,479</u>	<u>\$ 18,638</u>	<u>\$ 2,592</u>	<u>\$ 7</u>	<u>\$ 40,694</u>	<u>\$ 87,410</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9,013</u>	<u>\$ 4,354</u>	<u>\$ 968</u>	<u>\$ 493</u>	<u>\$ 27,607</u>	<u>\$ 42,435</u>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4,492	\$ 22,992	\$ 3,560	\$ 500	\$ 68,301	\$ 129,845
增添	298	8,735	-	500	22,082	31,615
處分	(1,581)	(1,045)	(52)	-	(14,761)	(17,439)
淨兌換差額	195	-	101	-	138	43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3,404</u>	<u>\$ 30,682</u>	<u>\$ 3,609</u>	<u>\$ 1,000</u>	<u>\$ 75,760</u>	<u>\$ 144,45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5,479	\$ 18,638	\$ 2,592	\$ 7	\$ 40,694	\$ 87,410
處分	(1,581)	(1,045)	(52)	-	(14,638)	(17,316)
折舊費用	3,422	3,880	653	142	17,772	25,869
淨兌換差額	184	-	87	-	122	39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7,504</u>	<u>\$ 21,473</u>	<u>\$ 3,280</u>	<u>\$ 149</u>	<u>\$ 43,950</u>	<u>\$ 96,356</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5,900</u>	<u>\$ 9,209</u>	<u>\$ 329</u>	<u>\$ 851</u>	<u>\$ 31,810</u>	<u>\$ 48,099</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2~13年
電腦通訊設備	2~5年
辦公設備	3~5年
運輸設備	5~6年
其他設備	2~6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預付費用	\$ 5,207	\$ 3,789
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	10,666	11,413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305	\$ 2,642
其他金融資產	6	7
其他	384	755
	<u>\$ 16,568</u>	<u>\$ 18,606</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u>\$ 5,506</u>	<u>\$ 4,024</u>

其他金融資產係存放於銀行之備償專戶餘額，合併公司相關設定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六、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65,000</u>	<u>\$ 74,678</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1.40%~1.51%及1.59%~2.99%。

十七、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19	\$ 23
應付帳款	209,260	248,180
	<u>\$ 209,279</u>	<u>\$ 248,203</u>

十八、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運費及報關費	\$ 13,281	\$ 2,755
應付勞務費	11,656	8,235
應付薪資	38,005	11,38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32,375	11,510
銷項稅額	74,198	22,618
應付權利金	7,180	3,386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佣金	\$ 241	\$ 9,435
其他	<u>43,324</u>	<u>21,542</u>
	<u>\$ 220,260</u>	<u>\$ 90,864</u>
其他負債		
退款負債	\$ 11,114	\$ 7,867
其他	<u>2,421</u>	<u>1,770</u>
	<u>\$ 13,535</u>	<u>\$ 9,637</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1,482	\$ 35,61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6,121)</u>	<u>(34,655)</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361</u>	<u>\$ 960</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u>(\$ 31,559)</u>	<u>\$ 34,320</u>	<u>\$ 2,761</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434)</u>	<u>472</u>	<u>38</u>
認列於損益	<u>(434)</u>	<u>472</u>	<u>3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以折 現率計算之利息收入）	-	(273)	(27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u>(823)</u>	-	<u>(823)</u>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799)</u>	-	<u>(2,79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622)</u>	<u>(273)</u>	<u>(3,895)</u>
雇主提撥	<u>-</u>	<u>136</u>	<u>136</u>
106年12月31日	<u>(\$ 35,615)</u>	<u>\$ 34,655</u>	<u>(\$ 960)</u>
107年1月1日餘額	<u>(\$ 35,615)</u>	<u>\$ 34,655</u>	<u>(\$ 960)</u>
服務成本	<u>(140)</u>	-	<u>(140)</u>
利息（費用）收入	<u>(489)</u>	<u>480</u>	<u>(9)</u>
認列於損益	<u>(629)</u>	<u>480</u>	<u>(14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以折 現率計算之利息收入）	-	464	464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u>(477)</u>	-	<u>(477)</u>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u>(2,384)</u>	-	<u>(2,384)</u>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377)</u>	-	<u>(2,37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238)</u>	<u>464</u>	<u>(4,774)</u>
雇主提撥	<u>-</u>	<u>522</u>	<u>522</u>
107年12月31日	<u>(\$ 41,482)</u>	<u>\$ 36,121</u>	<u>(\$ 5,36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	\$ 49	(\$ 12)
管理費用	49	(10)
研發費用	<u>51</u>	<u>(16)</u>
	<u>\$ 149</u>	<u>(\$ 38)</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2.750%
離職率	5.94%	6.78%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0,242	\$ 34,517
減少 0.25%	(\$ 42,772)	(\$ 36,75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2,727	\$ 36,723
減少 0.25%	(\$ 40,279)	(\$ 34,54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526	\$ 53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2年	13.2年

二十、權 益

(一) 股 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30,000</u>	<u>130,000</u>
額定股本	<u>\$ 1,300,000</u>	<u>\$ 1,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2,282</u>	<u>40,168</u>
已發行股本	<u>\$ 422,824</u>	<u>\$ 401,68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獲利。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 2,11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4.7 元，並以 107 年 2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業已於 107 年 3 月 7 日辦妥經濟部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58,242	\$ 48,30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4,079	4,07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3,881</u>	<u>-</u>
	<u>\$ 66,202</u>	<u>\$ 52,38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財務結構、盈餘及國內外競爭情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2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2 日及 106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199	\$ 653		
現金股利	42,282	52,219	\$ 1	\$ 1.3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董事會擬議。

二一、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3,606,487	\$ 1,921,413
勞務收入	49,587	44,799
	<u>\$ 3,656,074</u>	<u>\$ 1,966,212</u>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u>\$ 583,800</u>
合約負債	<u>\$ 17,234</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二、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707	\$ 334
股利收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83
	<u>\$ 707</u>	<u>\$ 2,91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1)	\$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676	(2,83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2,071)
其他利益	8,202	9,109
其他損失	(915)	(808)
	<u>\$ 10,842</u>	<u>\$ 3,396</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4,002</u>	<u>\$ 1,216</u>

(四) 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應收帳款	<u>\$ 4,742</u>	(\$ 705)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u>\$ 27,826</u>	<u>\$ 32,064</u>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869	\$ 14,525
其他流動資產	-	6
	<u>\$ 25,869</u>	<u>\$ 14,53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5,869</u>	<u>\$ 14,52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u>	<u>\$ 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83,555	\$ 291,433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8,708	7,628
確定福利計畫	<u>149</u>	(<u>38</u>)
	<u>8,857</u>	<u>7,590</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3,881</u>	-
離職福利	<u>279</u>	<u>27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96,572</u>	<u>\$ 299,3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96,572</u>	<u>\$ 299,30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15 日及 107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7.5%	7%
董監事酬勞	1.5%	2%

金 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 26,979	\$ 8,952
董監事酬勞	5,396	2,55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16,785	\$ 49,54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13,109)	(52,374)
淨益(損)	<u>\$ 3,676</u>	<u>(\$ 2,834)</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2,312	\$ 6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82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42)	(3,78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2,367	34,388
稅率變動	(8,720)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8,744</u>	<u>\$ 31,302</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 336,498</u>	<u>\$ 113,29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71,174	\$ 20,10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856	51
免稅所得	-	(4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827	-
核定減少之虧損扣抵	1,545	6,69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2)	(3,782)
稅率變動	(8,720)	-
虧損扣抵	25,019	20,34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8,915)	(11,67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8,744</u>	<u>\$ 31,302</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

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447	\$ -
本年度產生者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955	6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402</u>	<u>\$ 662</u>

(三)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86</u>	<u>\$ 827</u>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1,887</u>	<u>\$ -</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62	(\$ 492)	\$ 1,402	\$ 1,072
未實現兌換損益	113	(113)	-	-
存貨跌價損失	1,884	6,226	-	8,110
未實現順流交易利益	<u>5,362</u>	<u>325</u>	-	<u>5,687</u>
	7,521	5,946	1,402	14,869
虧損扣抵	<u>41,892</u>	(19,154)	-	<u>22,738</u>
	<u>\$ 49,413</u>	<u>(\$ 13,208)</u>	<u>\$ 1,402</u>	<u>\$ 37,60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損益	<u>\$ -</u>	<u>\$ 439</u>	<u>\$ -</u>	<u>\$ 439</u>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	\$ -	\$ 162	\$ 162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13	-	113
備抵呆帳	8,427	(8,427)	-	-
存貨跌價損失	610	1,274	-	1,884
未實現負債準備	291	(291)	-	-
未實現順流交易利益	<u>5,737</u>	<u>(375)</u>	-	<u>5,362</u>
	15,065	(7,706)	162	7,521
虧損扣抵	<u>68,914</u>	<u>(27,022)</u>	-	<u>41,892</u>
	<u>\$ 83,979</u>	<u>(\$ 34,728)</u>	<u>\$ 162</u>	<u>\$ 49,41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70	\$ 30	(\$ 500)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248	(248)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商品評 價利益	<u>122</u>	<u>(122)</u>	-	-
	<u>\$ 840</u>	<u>(\$ 340)</u>	<u>(\$ 500)</u>	<u>\$ -</u>

(五)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06 年度到期	\$ -	\$ 3,480
107 年度到期	6,517	6,449
109 年度到期	23,093	23,093
111 年度到期	3,503	-
113 年度到期	1,248	1,248
115 年度到期	330	330
116 年度到期	667	667
117 年度到期	416	-
125 年度到期	136	136
126 年度到期	<u>1,911</u>	<u>1,911</u>
	<u>\$ 37,821</u>	<u>\$ 37,314</u>
<u>可減除暫時性差異</u>		
關聯企業	\$ 160,079	\$ 182,291
備抵呆帳	<u>49,572</u>	<u>49,572</u>
	<u>\$ 209,651</u>	<u>\$ 231,863</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18,589	114
<u>95,101</u>	115
<u>\$ 113,690</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列入合併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 核定年度</u>
本公司	105年
CUSA	106年
CTBV	105年
CCE	106年
Iberia	106年
捌零捌陸	105年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6.38</u>	<u>\$ 2.04</u>
稀釋每股盈餘	<u>\$ 5.89</u>	<u>\$ 2.0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本年度淨利	<u>\$ 267,754</u>	<u>\$ 81,989</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67,754</u>	<u>\$ 81,98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1,981	40,16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2,838	-
員工酬勞	676	64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5,495</u>	<u>40,81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107年1月25日給與員工認股權4,000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5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之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107年7月18日第一次調整107年1月25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為11.27元。

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7年度	
	單位 (仟)	加 權 平 均 執行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4,000	11.27
本年度喪失	(81)	11.27
本年度執行	-	-
年底流通在外	<u>3,919</u>	11.27
年底可執行	<u>-</u>	

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 11.27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4.07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7年1月</u>
給與日股價評估值	12.48 元
執行價格	11.27 元
預期波動率	33.22%
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69%

107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3,881 仟元。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5,291 仟元及 3,488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1 年 內	\$ 18,290	\$ 14,99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26,064</u>	<u>14,337</u>
	<u>\$ 44,354</u>	<u>\$ 29,334</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資產</u>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48,612	\$ -	\$ -	\$ 48,612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權				
益投資	\$ 50,265	\$ -	\$ -	\$ 50,265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估。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	50,265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657,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2)	1,090,80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612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876,930	573,25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歐元貨幣及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及克朗（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及克朗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及克朗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歐 元 貨 幣 之 影 響		美 金 貨 幣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 863) (i)	(\$ 755) (i)	(\$ 394) (ii)	(\$ 1,507) (ii)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歐元貨幣計價之應收款項。
-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之應收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兩期對匯率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風險		
— 金融資產	\$ 11,325	\$ 14,213
— 金融負債	65,000	74,67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89,373	169,52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894 仟元及 1,695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度兩期對利率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及評估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486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503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兩年度對匯率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或以讓售應收帳款方式及應收帳款保險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歐美地區，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約分別佔總應收帳款之 90.77% 及 49.59%。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65,000	\$ -	\$ -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2,469	262,852	176,022	327	-
其他應付款	71,828	11,950	102,134	34,348	-
	<u>\$ 289,297</u>	<u>\$ 274,802</u>	<u>\$ 278,156</u>	<u>\$ 34,675</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74,678	\$ -	\$ -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9,239	231,657	52,839	3,976	-
其他應付款	9,128	6,054	64,313	11,369	-
	<u>\$ 203,045</u>	<u>\$ 237,711</u>	<u>\$ 117,152</u>	<u>\$ 15,345</u>	<u>\$ -</u>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包含於上述到期分析表中短於一個月之期間內，於107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借款未折現本金餘額為65,000仟元。在考量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合併公司立即清償。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報導期間結束一個月內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屆時該等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金額總計為65,139仟元。

(2) 融資額度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372,291 仟元及 386,970 仟元，以及未動用之應收帳款融資額度分別為 71,717 仟元及 426,840 仟元。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本年度讓售金額	本年度讓售已收現金額	截至年底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u>107 年度</u>						
富邦銀行	\$ 727,855	\$ 486,671	\$ 143,288	3.75%	\$	215,005
<u>106 年度</u>						
台新銀行	-	-	-	-		426,840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相關因應收帳款讓售所提供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三一。

107 年度之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為 97,896 仟元，帳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訊舟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底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41.74% 及 46.95%。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訊舟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薩摩亞商銓智科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銓智科)	實質關係人(自 107 上半年度起為關係人)
Humax Co., Ltd. (Humax)	主要管理階層(自 107 上半年度起為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主要管理階層	<u>\$ 27</u>	<u>\$ -</u>
勞務收入	主要管理階層—Humax	<u>\$ 10,535</u>	<u>\$ -</u>

上述銷貨及收款等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母公司—訊舟公司	\$ 1,244,316	\$ 854,804
實質關係人—銓智科	<u>323,973</u>	<u>-</u>
	<u>\$ 1,568,289</u>	<u>\$ 854,804</u>

上述進貨及付款等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四) 合約負債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Humax	<u>\$ 599</u>	<u>\$ -</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母公司—訊舟公司	<u>\$ 482</u>	<u>\$ 59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母公司—訊舟公司	\$ 363,507	\$ 159,508
	實質關係人	<u>18,884</u>	<u>-</u>
		<u>\$ 382,391</u>	<u>\$ 159,508</u>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u>\$ 1,322</u>	<u>\$ 24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設備	母公司	\$ 1,129	\$ 987
	實質關係人	<u>520</u>	<u>-</u>
		<u>\$ 1,649</u>	<u>\$ 987</u>

(八) 背書保證

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予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母公司	<u>\$ 10,387</u>	<u>\$ 10,796</u>
什項收入	母公司—訊舟公司	<u>\$ 3,071</u>	<u>\$ 3,237</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及106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4,488</u>	<u>\$ 24,338</u>
股份基礎給付	<u>655</u>	<u>-</u>
	<u>\$ 35,143</u>	<u>\$ 24,33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110</u>	<u>\$ -</u>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u>-</u>	<u>5,285</u>
備償戶（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u>6</u>	<u>7</u>
	<u>\$ 2,116</u>	<u>\$ 5,292</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外，本公司於107年12月31日止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對富邦銀行之應收帳款讓售額度提供本票擔保，金額為美元7,000仟元。
- (二) 星展銀行為本公司保稅倉庫進口關稅保證提供財政部台北關稅局之保稅倉庫保證金，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計2,000仟元。本公司提供定存新台幣1,200仟元予星展銀行，作為前述之擔保。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8,539	30.72	(美元：新台幣)	\$ 897,182
美 元	13,466	30.72	(美元：歐元)	413,611
美 元	498	22.58	(美元：克朗)	15,310
歐 元	1,660	35.20	(歐元：新台幣)	58,444
歐 元	1,147	25.88	(歐元：克朗)	40,37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8,174	30.72	(美元：新台幣)	865,357
美 元	13,718	30.72	(美元：歐元)	421,335
歐 元	344	35.20	(歐元：新台幣)	12,112
歐 元	13	25.88	(歐元：克朗)	446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823	29.76	(美元：新台幣)	\$ 530,420
美 元	4,668	0.83	(美元：歐元)	138,631
美 元	908	21.28	(美元：克朗)	27,036
歐 元	2,040	35.57	(歐元：新台幣)	72,574
歐 元	388	25.54	(歐元：克朗)	13,78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4,511	29.76	(美元：新台幣)	431,833
美 元	3,817	0.83	(美元：歐元)	113,588
歐 元	496	35.57	(歐元：新台幣)	10,910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歐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

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利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失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5,354	1 (新台幣：新台幣)	\$ 738
美元	30.15 (美元：新台幣)	27	30.43 (美元：新台幣)	(135)
歐元	35.61 (歐元：新台幣)	(1,705)	34.35 (歐元：新台幣)	(3,437)
	合計	\$ 3,676	合計	(\$ 2,834)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本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本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656,074	\$ 1,966,212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收入	3,656,074	1,966,212
內部沖銷	-	-
合併收入	<u>\$ 3,656,074</u>	<u>\$ 1,966,212</u>
部門損益	\$ 328,951	\$ 108,194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u>7,547</u>	<u>5,097</u>
稅前淨利	<u>\$ 336,498</u>	<u>\$ 113,291</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通訊設備	\$ 3,606,487	\$ 1,921,413
其他	49,587	44,799
	<u>\$ 3,656,074</u>	<u>\$ 1,966,212</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美國、歐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美國	\$ 584,688	\$ 522,114	\$ 3,281
歐洲	1,799,493	668,199	367	371
其他	<u>1,271,893</u>	<u>775,899</u>	<u>49,957</u>	<u>42,576</u>
	<u>\$ 3,656,074</u>	<u>\$ 1,966,212</u>	<u>\$ 53,605</u>	<u>\$ 46,45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7及106年度營業收入金額3,656,074仟元及1,966,212仟元中，分別有1,227,365仟元及716,595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當年度最大客戶。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淨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佔營業 收入%	金額	佔營業 收入%
A	\$ 1,227,365	33.57	\$ 716,595	36.45
B	625,524	17.11	197,249	10.03
C	503,492	13.77	129,849	6.60
D	440,926	12.06	129,242	6.57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 歐元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本年度 背書保證額	最高 年度 背書保證額	年底 保證 保額	背書 餘額	實 際 支 動 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額	屬母 子公 司對 背書 保證	屬子 公 司對 背書 保證	屬對 地 區背 書保證	大陸 背書 保證	備 註
0	本公司	CCE	\$ 163,315	EUR 250 (新台幣 9,060)	EUR 250 (新台幣 9,060)	EUR (新台幣 -)	-	\$ -	\$ -	-	\$ 408,288	Y	N	N		註3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法保護消費者權益從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

(2) 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限。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目	年股數(仟股;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底備註
本公司	股票-億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3	\$ -	0.60	\$ -	註
捌零捌陸	股票-EscapeX Holding Corporation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	0.06	-	註
本公司	股票-訊舟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66	48,612	2.77	48,612	

註：以往年度經評估已就該投資全額提列減損。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本公司	CUSA	子公司	銷	貨	(\$ 429,099)	(12.36)												\$ 198,821	29.22	註
	CTBV	子公司	銷	貨	(1,650,284)	(47.53)												417,152	61.30	註
	訊舟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1,244,316		43.52												(363,507)	(61.56)	
	銓智科	實質關係人	進	貨	323,973		11.33												(18,884)	(3.20)	

註：轉投資公司間之相關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除母公司及銓智科外，業已全數沖銷。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帳列應收公司之	應收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收項餘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 收 額		應收項回金	係 後 額	提 呆 帳	備 金	抵 額
							額	式					
本公司		CUSA		\$ 198,821	2.48	\$	-	-	\$ 79,813		\$	-	-
本公司		CTBV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417,152	5.54		-	-	251,633			-	-

註：轉投資公司間之相關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負債之比率% (註三)
0	本公司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CUSA	1	銷貨	\$ 429,099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12	
0	本公司		CUSA	1	應收帳款	198,821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惟收款期限為 60~180天	11	
0	本公司		CCE	1	銷貨	49,224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1	
0	本公司		Iberia	1	佣金費用	17,461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1	
0	本公司		CTBV	1	銷貨	1,650,284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45	
0	本公司		CTBV	1	應收帳款	417,152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惟收款期限為 60~180天	23	
0	本公司		CTBV	1	其他營業收入	11,729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轉投資公司間之相關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消除。

註五：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金額達新台幣 5 佰萬元以上者列示於本表。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年股(仟股)	底數(仟股)	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年末	本公司投資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年	底								
本公司	CUSA	美國	批發、零售、國際貿易等業務	\$ 98,341	\$ 98,341	200	200	100.00	\$ 4,773	(\$ 1,005)	\$ 7,867	(註1)	子公司
	Interchan	薩摩亞	各種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42,393	42,393	1,299	1,299	100.00	32,805	(2,881)	(2,881)		子公司
	CTBV	薩摩亞	批發、零售、安裝等業務	50,901	50,901	1,518	1,518	100.00	62,907	26,098	20,334	(註2)	子公司
Interchan	捌零捌陸	台灣	通信工程業安裝、批發	2,915	2,915	292	292	100.00	1,119	(395)	(395)		孫公司
Just Top	Just Top	香港	通信工程業安裝、批發	43	43	-	-	100.00	6,339	(2,477)	(2,477)		孫公司
Just Top	PT Interchan	印度	通信工程業安裝、批發	4,051	-	-	-	-	-	-	-		註3
CTBV	PHP Interchan	菲律賓	通信工程業安裝、批發	1,825	1,825	-	-	100.00	106	-	-		孫公司
	CCE	捷克	批發、零售、國際貿易等業務	71,438	71,438	-	-	100.00	47,879	19,456	19,456		孫公司
	Iberia	西班牙	批發、零售、國際貿易等業務	12,294	12,294	-	-	100.00	5,502	2,180	2,180		孫公司

註 1：係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淨損 1,005 仟元加其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調整 8,872 仟元後之金額。

註 2：係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淨利 26,098 仟元減其順流交易之未實現損失調整 5,764 仟元後之金額。

註 3：該孫公司已於 107 年 2 月解散清算完畢。

註 4：轉投資公司間之相關交易，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之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